

## 明志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 工程學院 第 1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08 月 25 日（星期四）中午 12：00~13：00

地點：採視訊線上會議進行(MS Teams)

主席：洪國永 院長

記錄：許羽賢 先生

出席人員：

洪國永(學院)、劉舜維(學院)、郭啟全(機械)、黃世欽(機械)、朱承軒(機械)、游孟潔(機械)、吳亞芬(電子)、陳華彬(電子)、林義楠(電子)、許宏彬(電子)、王勝寬(電機)、古家豪(電機)、陳炳宜(博士學位學程)

請假人員：

梁晶煒(機械)、邱機平(電機)

列席人員：

蔡習訓(機械)、張雅竹(校外)

一、主席報告：略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生醫暨醫材博士學程

案由：生醫暨醫材博士學程 111 學年度上學期**新聘**兼任老師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新聘兼任教師資料如下，個人簡歷如**附件 01-1**：

項次	姓名	等別	聘別	最高學歷	任教課程	起聘日期
1	薛貽仁	助理教授 (未送審)	兼任	長庚大學生物醫學研究所 生理暨藥理組 (102 年 02 月畢)	醫學工程導論 (博一，必修，分授)	111.08.01 (上學期)

2. 新聘教師推薦表如**附件 01-2**，本案經生醫暨醫材博士學程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評會議通過(111.08.08)。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電子系

案由：董一志老師申請 111 學年度「講師以上教師曾任國內外私人機構年資提敘」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依教育部「教師職前年資採計提敘辦法」及本校「教職員工敘薪辦法」辦理，申請資料如**附件 02**。

2. 董老師於 106 年 6 月畢業取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博士學位，取得博士後相關工作年資約 5 年，建議採計 5 年資及提敘薪級 3 級。

3. 董老師 110 學年度薪級為 330 級，擬提敘為 390 級。相關說明如下表：

項目	說明	備註
取得博士時間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106 年 6 月畢業	博士學位證書
工作經歷	1. 資策會，正工程師，106 年 07 月 01 日 ~110 年 07 月 30 日(取得博士學位後)	服務證明

項目	說明	備註
	2. 明志科大，專案助理教授，110 年 08 年 01 日~111 年 07 月 31 日	
公司資本額	資策會：700,000,000 元	經濟部公司登記資料查詢 (提敘薪資原則認定門檻：新臺幣四千萬元)
公司營業額	資策會：4,578,957,000 元	服務公司營業額 (提敘薪資原則認定門檻：一億五千萬元)
原任職務性質與擬任教學科目之相關性	1. 資策會：於智慧系統所從事無線網路通訊系統開發整合與 IoT 大數據分析設計開發和測試等等 2. 明志科大：程式設計、IoT、人工智慧和作業系統	原任職務性質與擬任教學科目關係說明
建議年資提敘薪級	取得博士後相關工作年資約 5 年 (國內私人機構 4 年，本校專案教師 1)。 建議採計 5 年年資及提敘薪級 3 級。110 學年度薪級為 330 級，111 學年擬提敘為 390 級。	依本校「教職員工敘薪辦法」： 1. 第三條第一款規定：國內大學校院之專任或專案教師年資或中央研究院與現職職務等級相當之研究人員，得每滿一年提敘一級。 2. 第三條第二款規定：專科學校或具有規模之國內外私人機構性質相近與現職職務等級相當之服務年資，得每滿二年提敘一級。

4. 本案已通過 111 學年度電子系第 1 次教評會議審議 (111.08.17)。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電子系

案由：電子系 111 學年度新進教師實務經驗審查案，請審議。

說明：

1. 依本校「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辦法」規定辦理，名單如下。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 03。

單位	姓名	職稱	實務經驗內容
電子系	王逸平	專案助理教授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工程師 (102 年 10 月 4 日至 104 年 2 月 26 日) 2. 台灣科技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104 年 3 月 1 日至 105 年 5 月 13 日) 3. 工業技術研究院部門副經理 (105 年 5 月 16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4. 總計時長為 8 年 9 個月。

2. 本案已通過 111 學年度電子系第 1 次教評會議審議 (111.08.17)。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電機系

案由：楊超舜老師申請 111 學年度「講師以上教師曾任國內外私人機構年資提敘」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依教育部「教師職前年資採計提敘辦法」及本校「教職員工敘薪辦法」辦理，申請資料如附件 04。
2. 楊老師於 103 年 11 月畢業取得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博士學位，其後相關工作年資約 5.5 年，建議採計 5 年資及提敘薪級 2 級。
3. 目前楊老師薪級為 350 級，擬提敘為 390 級。相關說明如下表：

項目	說明	備註
取得博士時間	民國 103 年 11 月	附件一：博士學位證書
工作經歷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助理研究員，104/1~107/10(三年) 千竣科技，技術經理，107/11~108/5(半年) 力成科技，技術副理，108/7~110/7(二年)	附件二：勞保證明
公司資本額	國研院，新台幣 5.00 億元 千竣科技，新台幣 0.65 億元 力成科技，新台幣 77.91 億元	附件三：經濟部公司登記資料查詢 (提敘薪資原則認定門檻：新臺幣四千萬元)
公司營業額	國研院，新台幣 47 億元(111 年/1~2 月) 千竣科技，新台幣 60 億元(年) 力成科技，新台幣 71 億元(111 年/3 月)	附件四：服務公司營業額 (提敘薪資原則認定門檻：一億五千萬元)
原任職務性質與擬任教學科目之相關性	原任職務與擬任教科目相近，其工作經驗確為教學所需，得採計年資。	附件五：原任職務性質與擬任教學科目關係說明
建議年資提敘薪級	取得博士後相關工作年資約 5.5 年，建議採計 5 年資及提敘薪級 2 級。 目前薪級為 350 級，擬提敘為 390 級。	1. 依本校「教職員工敘薪辦法」第二條第三款規定...得每滿二年提敘一級。 2. 依教育部「大專校院講師以上教師採計曾任國內外私人機構年資提敘薪級原則」第四條第二款規定...助理教授：獲有博士學位或同等學歷後，所任私人機構年資，得認定與助理教授職務

		等級相當。
--	--	-------

4. 本案經電機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111.8.10)。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電機系

案由：電機系 111 學年度上學期**新聘**兼任教師一案，相關資料如**附件 05**，請審議。

說明：

1. 推薦新聘兼任教師資料如下：

姓名	等別	聘別	最高學歷	任教課程	起聘日期
何文吉	講師 (未送審)	兼任	聖約翰科技大學 電子系碩士 (101 年 6 月畢)	量測電路設計 (四上，選修 3/3)	111.8.1 (上學期) 新聘

2. 本案經電機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111.8.10)。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提案單位：電機系

案由：電機系 111 學年度上學期兼任教師續聘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電機系於大三上學期開設「信號與系統」系必修重修課，惠請 110 學年度下學期兼任教師廖兆祥老師授課。
2. 大三上學期雖於暑假期間，但開課學制仍屬 111 學年度上學期，擬須補聘 111 學年度上學期續聘兼任教師一案。
3. 補提續聘兼任教師資料如下：

姓名	等別	聘別	最高學歷	任教課程	起聘日期	教學評量
廖兆祥	助理教授 (助理字第 144908 號)	兼任	國立台灣大學 電信工程博士 (99 年 10 月畢業)	信號與系統 (電三重/上， 選修 3/3)	111.8.1 (上學期) 續聘	84.0 (110 下)

4. 本案經電機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 (111.8.10)。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單位：機械系

案由：機械系蔡習訓副教授擬以著作申請升等教授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蔡習訓老師自 90 年 11 月到職，服務年資合計 20 年 10 月，任副教授 17 年 8 月，曾獲 106、108 學年度優良教師教學獎。擬依規定申請著作升等教授。送審著作如**附件 07-1**。
2. 蔡習訓老師教學、服務與輔導成績為 88.95，相關助審資料如**附件 07-2**。近三年考績、評核如下：

學年度	考績	教學評量	教學評核	研究評核	輔導評核	服務評核
-----	----	------	------	------	------	------

108	甲	92.81	10/193	101/193	60/193	88/193
109	甲	93.09	47/190	49/190	18/190	92/190
110	甲	91.11	20/201	67/201	3/201	111/201

3. 蔡習訓老師五年內研究成果積分如下表所示，符合本系教師升等辦法第三條第一款第三目「升等教授需為九十分以上」。

項目	專利	比賽	論文	主持之計畫案	總分
分數	0	0	205	240	445

4. 本案經機械系111學年度第1次系教評會議(111.8.17)通過，系教評綜合評審意見與門檻檢核表如**附件07-3**。
5. 教師升等案需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為通過，是否同意蔡習訓以著作升等教授，提請投票表決。

決議：依本院教師升等審查辦法，教授升等案不得低階高審，故實際可投票人數為12人，通過門檻為8票同意；實際投票結果為11票同意、1票棄票，表決通過。

#### 提案八

提案單位：機械系

案由：機械系111學年度**新聘**專案教師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擬新聘專案教師之名單如下：

聘任單位	姓名	等別	聘任別	最高學歷	前次教學評量成績	任教課程	起聘日期	備註
機械系	張雅竹	助理教授 (助理字第153380號)	專案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院機電科技 博士 (107.6 畢業)	-	工程熱力學(一) (機二乙) 工程熱力學(二) (機二甲)	112.2.1 新聘 (下學期)	

2. 張雅竹博士專長為**熱流相關領域**，未來可協助機械系熱流相關課程之授課。此外，張博士專精於積層製造3D列印，未來亦可協助智慧醫療研究中心陳炳宜教授於椎間盤植入物之技術開發與應用。張雅竹博士之個人簡歷與專長如**附件08-1**。
3. 教師推薦表與新進教師評核表如**附件08-2**、**附件08-3**，本案經機械系111學年度第1次系教評會議(111.8.17)通過。
4. 教師聘任案需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為通過，是否同意聘任張雅竹博士為機械系專案教師，提請投票表決。

決議：本案可投票委員人數為13人，通過門檻為9票；實際投票結果為11票同意、1票不同意、1票棄票，表決通過。

#### 提案九：

提案單位：機械系

案由：機械系111學年度**新聘**兼任教師一案，請審議。

說明：

1. 機械系開設「工程數學(一)」、「工程數學(二)」，擬由新聘兼任教師林詩瑀老師

授課。林博士個人簡歷如**附件09-1**。

2. 推薦聘兼任教師資料如下：

聘任單位	姓名	等別	聘任別	最高學歷	前次教學評量成績	任教課程	起聘日期	備註
機械系	林詩瑀	副教授	兼任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106.1 畢業)	-	工程數學(一)(二)(機二丙)	111.8.1 (上下學期) 新聘	

3. 教師推薦表如**附件09-2**，本案已經機械系111學年度第1次系教評會議(111.8.17)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機械系

案由：機械系郭啟全老師申請教師業界實務經驗採計一案，教師業界實務經驗審查表及相關佐證資料如**附件 10**，請審議。

說明：

1. 依本校「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辦法」提出申請。
2. 依上述辦法第三條業界實務經驗採計原則，執行產學合作視為兼職工作經驗。一年以上業界專(兼)職實務工作經驗，得以連續或累計方式採計，且應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 (1) 於政府機關(構)、行政法人、公營事業機構、私立機構、依法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法人或團體服務，並提出服務證明。無證明僅附公保證明、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明細)顯示其任職行業及註明職稱者，得從寬採計。
  - (2) 於產學合作機關(構)或產業執行產學合作計畫，並提出相關計畫合約或成果證明者。
  - (3) 於其他工作內涵與所任教領域相近之單位服務，並提出服務證明或具體成就證明者。
3. 依本校「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辦法」，申請教師需填具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審查表，並經由本校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認定(每年三月及九月提報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經認定後始可納入校務基本資料庫。教師符合辦法第二條第三款。
4. 郭啟全老師實務經驗起訖日為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共計12個月。
5. 本案經機械系111學年度第1次系教評會議(111.8.17)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機械系

案由：機械系郭啟全老師申請「教師執行產學計畫抵免研習或服務月數」，申請表如**附件 11-1**，請審議。

說明：

1. 郭啟全老師執行與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之產學計畫，擬申請研習或服務月數抵免，計畫名稱為「電源產品塑膠機殼防水產品之設計、模擬與優化」。
2. 郭啟全老師執行該計畫編有12份實務教材，如**附件 11-2**。該教材是否為優良教材，

提請委員投票表決。

3. 依「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及服務作業要點」第七條第二款第四目，抵免由院相關會議進行審查，並送研推處「專業教師產業研究推動委員會」再行複審。

決議：依本院院教評設置辦法，該案同意票需超過出席委員二分之一方可為通過之決議。出席委員人數 13 位，郭啟全老師為當事人故不參與投票，實際可投票人數為 12 位，應獲得 6 票以上為通過；實際投票結果同意 12 票，通過表決。

三、臨時動議： 無

四、散會